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 海外監管公告

### 關於齊心共贏計畫履行公司民主程序的公告

茲提述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之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進行非公開發行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具有相同涵義。

2017年9月20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以及設立齊心共贏計畫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及齊心共贏計畫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其中，參與認購齊心共贏計畫的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1人、監事3人、高級管理人員7人以及其他人員187人，最終參加人數及認購金額根據實際交款情況確定。

根據企業員工民主管理的有關規定，遵循自主決定、自願參與、風險自擔的原則，公司就齊心共贏計畫的相關事項徵求了員工意見，不存在除前述人員以外參與認購齊心共贏計畫的情形。公司于近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齊心共贏計畫的議案》。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以及設立齊心共贏計畫的議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北京，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焦方正<sup>+</sup>、孫清德<sup>#</sup>、周世良<sup>#</sup>、李聯五<sup>+</sup>、姜波<sup>\*</sup>、張化橋<sup>\*</sup>、  
潘穎<sup>\*</sup>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